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LEBRAT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譽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2)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刊發。

譽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未經審核財務資料之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將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虧損相比錄得綜合虧損淨額顯著減少。本年度虧損減少主要由於(i)本年度並無重估分類為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之非上市可換股債券之虧損約37,300,000港元；(ii)出售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之虧損5,2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虧損28,100,000港元)；及(iii)投資基金之未變現虧損約16,2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無)。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公司於本年度之綜合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目前可得之最新資料而作出之初步評估，並非基於任何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落實或審閱或已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之數據或資料。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底前刊發之本公司於本年度之業績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譽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國榮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吳國榮先生(主席)
孫益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麗娜女士
謝遠明先生
馬嘉祺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於GEM網站「最新公司公告」頁內至少保存七日及於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ciholdings.com.hk>登載。